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 Ltd.

**关于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东睦、南京东睦和孙公司连云港富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磁电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但暂未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5年12月26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对天津市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对江苏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对山西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睦（天津）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睦”）、南京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东睦”）、孙公司连云港富驰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富驰”）均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东睦磁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磁电”）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但截至目前暂未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1	天津东睦	GR202512002071
2	南京东睦	GR202532000077

3	山西磁电	GR202514000678
4	连云港富驰	GR202532003377

本次系天津东睦、南京东睦和连云港富驰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系山西磁电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天津东睦、南京东睦、山西磁电、连云港富驰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内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9日

报备文件：

- 1、对天津市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 2、对江苏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
- 3、对山西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